

隆大營建事業股份有限公司

民國 110 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

《報告事項》

第一案

案由：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

說明：本公司 109 年度營業報告，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一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審計委員會審查 109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

說明：本公司 109 年度決算表冊，業經審計委員會審查竣事，出具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，請參閱本手冊第 9 頁附件二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規定：本公司年度結算如有獲利應先行彌補虧損，如尚有盈餘，應提撥 2%~4% 之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4% 之董事酬勞。

二、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議，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提撥如下：

1. 員工酬勞 4%：新台幣 23,145,529 元，以現金方式發放。

2. 董事酬勞 3%：新台幣 17,359,147 元，以現金方式發放。

第 四 案

案 由：修正「誠信經營守則」報告

說 明：配合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函文規定，修正本公司
「誠信經營守則」之部分條文；修正條文對照表，
請參閱本手冊第 10 頁附件三。

第 五 案

案 由：修正「道德行為準則」報告

說 明：配合相關法令及主管機關函文規定，修正本公司
「道德行為準則」之部分條文；修正條文對照表，
請參閱本手冊第 16 頁附件四。

《承認事項》

第一案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109 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，謹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 109 年度財務報表，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政初會計師及胡子仁會計師查核完竣。
- 二、本公司 109 年度之營業報告書，請參閱本手冊第 8 頁附件一，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，請參閱本手冊第 17 頁至第 23 頁附件五。

決議：

第二案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，謹提請 承認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 109 年度稅後盈餘新台幣(以下同)453,058,346 元，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，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及精算損益後，可供分配盈餘為 1,578,350,742 元。
- 二、擬發放現金股利每股約 1.8 元，計新台幣 394,554,924 元，分配至元為止，元以下捨去，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，轉列其他收入。
- 三、本次盈餘分配之現金股利每股分派金額，依董事會決議日之停止過戶流通在外股數計算，嗣後如因其他因素，致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者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。
- 四、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，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。
- 五、擬具之盈餘分配表，請參閱本手冊第 26 頁附件六。

決議：

《討論事項》

第一案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修正「公司章程」之部分條文案，謹提請 決議。
說明：配合公司業務需求及公司法第240條修正之規定辦理，其修正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第25頁附件七。
決議：

《選舉事項》

第一案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選舉第 16 屆董事，謹提請 選舉。
說明：

案由：選舉第 16 屆董事(含獨立董事)，謹提請 選舉。
說明：

- 一、本公司現任董事(含獨立董事)任期於民國 110 年 6 月 12 日屆滿，依公司章程之規定應於本年度股東常會全面改選。
- 二、依本公司章程規定，本次擬選任董事 7 人(含獨立董事 3 人)，任期 3 年，自民國 110 年 5 月 25 日起至民國 113 年 5 月 24 日止。
- 三、本公司董事(含獨立董事)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，董事(含獨立董事)候選人資格，業經本公司 110 年 4 月 8 日董事會審查通過，董事(含獨立董事)候選人名單、學經歷及持有股份等資料請參閱本手冊第 26 頁附件八。

選舉結果：

《其他議案》

第一案(董事會提)

案由：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，謹提請 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公司法第 209 條：「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，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」之規定辦理。
- 二、因本公司業務需求，提請股東常會許可解除本次改選後之新任董事解除競業禁止之限制，解除競業禁止之董事名單請參閱本手冊第 28 頁附件九。

決議：

《臨時動議》